

南京“再干两百天”环境整治 系列报道

高档住宅变“考古”点

■住户扩围墙圈地,还挖地下室 ■城管到场制止,当场开拆

钟鼎山庄位于南京城东中山门大街,由低密度多层住宅和联排别墅等组成,物业费在每平米3元以上,房价据称已超过3万元/平米。这样一座高档住宅,里面却像个大工地。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在该小区看到,别墅区范围内到处堆放着建筑材料,不少住户都在忙着“改造”房屋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孙玉春 文/摄



参与方式

- 1.拨打现代快报96060热线,告诉我们脏乱差、不文明行为的地点和问题
- 2.@现代快报,提供脏乱差、不文明行为的地点、情况描述、照片
- 3.发微信给现代快报,提供脏乱差、不文明行为的地点、情况描述、照片



正在开挖的地下室



业主扩建的围墙



城管队员拆违

业主说是在“跟风”

昨天中午,记者在现场看到,最严重的是别墅区58幢、59幢、60幢等联排别墅,共12户。

59幢门口的围墙已经基本砌好了。这里的围墙是在前面扩建的,而旁边的58幢,住户们是在后面扩围墙。两处扩建,都在原来围墙根基处往外扩了三到四米。

记者赶到时,中山陵园管理局行政执法支队二大队的人员已经到了,按照市里对新增违建当天处理的规定,执法人员随即开始拆除正在建设的围墙。拆的过程中,业主们陆续来了,但自知理亏,也没有阻止。

“我们是看到别人建了才建的,开始没有人管,要是管住了,谁还建啊?”一位男业主称。记者注意到,他家围墙扩建之后,还顺着新围墙栽了一排树,有些是移的原来公共绿地的树木。大部分被围墙侵占的公共绿地上,植被已经所剩无几。

开挖地下室 现场像“考古”点

一边是圈地,另一边则是在挖地。58幢的后面是60幢,至少有三户正在开挖地下室。

现代快报记者看到,现场开挖深度有四五米,是在60幢的南面开挖的。原来南面有围墙,已经被打掉了,钢筋外露,墙体断裂。可以看到,新开挖的地下室还连着原来的地下室。

“原来的地下室大约五六十个平米,他这一扩建,又增加五六十个平方!”一位业主说,本来地下室基本不超过主体建筑墙基,现在业主们把绿地挖掉了。据了解,整个别墅区这样干的有七八户。由于现场施工力度大,到处堆积着土方,有人形容现场就像个“考古”点。

记者以业主身份向一位工头询问施工情况,对方称,很多业主都在搞,小区里没人管。至于物业,他称只要打好招呼就行了。

城管现场组织拆除

昨天在现场,中山陵园管理局行政执法支队二大队负责人张德亮表示,他们得知该小区有新违建后,立即组织人手到现场,对于明显属于违建的立即拆除。

除了围墙,他们还注意到有些住户在楼上建了阳光房,应该也属于违建。唯有地下室扩建,因为涉及到住建等部门,可能需要进一步认定后再做处理。

据了解,这些施工绝大部分是近期开始的。按照相关条例,物业管理企业发现本区域内违法建设行为的,有权予以制止,并及时向规划部门或乡镇政府报告。对此,小区物业方面表示,他们无力阻止,不过是向城管部门做了报告的。而城管方面则表示,此前的确接到过物业的汇报,但是当时还没怎么开工建设,没想到过了一段时间,小区里就搞得不像样了。

小区里几百棵树“理发过冬”

快报讯(记者 钟晓敏)为了让小区树木安全过冬,近日建邺区南苑街道国泰民安社区筹集了5万元,给安康小区所有树木“理发”。

前天,国泰民安社区接到12345下发的一个“工单”。居民王女士反映,她家住一楼,冬天难得见到阳光。“主要是家门口的香樟树,枝繁叶茂,把阳光遮住了。”王女士希望相关部门能把香樟树修理一下。

“其实,在没有接到12345之前,我们已经行动了。”国泰民安社区主任朱华福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不止一位居民向他反映,香樟

树冬天不落叶,把阳光挡住了。为了大家的“阳光权”,社区半个月前就向南苑街道打了申请,同时向企业“化缘”,募集了5万元。现在,社区已经用这笔钱,请人修剪香樟树了。

“前几年,一场大雪压断了很多香樟树。”朱华福说,修剪一下,不仅能让居民晒到太阳,也能让香樟树安然过冬。

这次,社区准备将安康小区30幢居民楼前后的几百棵树全部修剪一遍。不过,朱华福说,修剪树木需要一个过程,可能还没有修剪到王女士家门口,请她再耐心等待一两天。

今年6月,儿子中考成绩不理想,李大海夫妇打听到,南京一家教育咨询机构有门路,可花钱送孩子进南京一中读书。为了儿子将来考上好大学,夫妻俩掏了8万元。对方承诺,事情办不成就退款,并赔偿16万。最终,夫妻俩的希望还是落空了。而且,因为合同无效,他们并不能得到赔偿。

通讯员 李自庆 张伟 实习生 仲纯净 现代快报记者 张玉洁

说好花8万能让孩子上名校 学上不成了,约定的双倍赔偿呢?

为让儿子上名校,花8万元找人

李大海的儿子李翔中考失利,只被一所普通高中录取。李大海夫妇有些失望。他们听说,南京有一家教育咨询公司门路广,只要花钱,就能把孩子送进想读的学校。

7月30日,夫妻俩以儿子李翔的名义,与这家公司签了份协议。协议约定,李翔交纳8万元,对方安排他进南京一中高中部借读三年,学籍手续于当年11月30日前全部办完。另外,协议中还写明,如果公司不能兑现承诺,要退还8万元并赔偿16万元损失,并于当年12月10日前免费安排李翔复读初三。

钱花了事没办成,对方不愿退赔

今年8月底,眼看就要开学了,李翔就读一中的事仍没搞定。李大海夫妇催促这家教育咨询公司。迫于压力,该公司把李翔安排进玄武区一所高中就读。虽然这家学校也不错,但和一中相比还是有差距的。李翔没有去这所高中读书。

李大海夫妇要求那家教育咨询公司退钱,并按约定赔偿16万元。但该公司既不愿退钱,更不愿赔偿。无奈,李翔父母只好以儿子的名义,把这家公司告上法院。

前不久,鼓楼法院审理了这起案件。教

育咨询公司辩称,他们已经履行合同,帮李翔安排了学校。另外,他们表示,公司与南京多所中学有合作,可以解决李翔读高中的问题,让他3年后如期参加高考。他们认为,合同不能履行,责任在李翔父母,自己有理有拒拒绝还费用。李翔父母则强调,协议约定的是安排李翔进南京一中借读。

合同无效,教育咨询公司只退不赔

近日,鼓楼法院作出判决。该教育咨询公司退还李翔8万元,并支付相应利息。至于李翔家人提出的16万元赔偿,法院驳回。

法院认为,李翔与这家教育咨询公司签订的协议,是李翔一方支付费用,对方通过非正当途径,安排他读名校并解决学籍。而李翔参加中考后已被相关高中录取,在这种情况下,他签了上述协议,违反了《江苏省普通高级中学学籍管理规定》中“一人一籍、籍随人走、终身不变”的规定,扰乱了正常的普通高级中学学籍管理秩序,该协议应依法被认定为无效合同。

在这起案件中,双方都有过错,李翔要求对方退还已交的8万元,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,应予支持。但他按无效协议的约定,要求对方赔偿16万元,于法无据,所以法院没有支持。(文中当事人系化名)

法官说法 无效合同法院不予支持 想上名校应当公平竞争

法官毛锦表示,试图通过金钱、关系等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校资源,属于不正当竞争,因此签订的协议也是无效合同,法院是不认可的。随着教育秩序、学籍管理的不断规范,任何教育咨询机构或第三方宣称花钱能读名校,都不可信。

2014年冬季 明装暖气 特惠节

老房、精装交付房的专场供暖解决方案

01	02	03	04
厂家助阵, 现场体验	资深暖通工程师, 解读明装工艺	精品暖气“菜单”, 任您选, 一套公寓房的采暖最低只要10万。	您用暖气, 我付暖气费, 最高可抵千元。

活动时间: 2014年12月6日(09:30-17:00)
活动地点: 德国菲斯曼南京办事处(燕山路156号, 奥体正北门)

乘车路线(2号线地铁线隆大街站附近, 公交126路, 160路松花江西街站直达)

备注: 当天签约或意向金的客户可凭发票报销南京市市区打车费用。



电话报名: 86470758, 84481795
短信报名: 13913031832
(当天凭报名信息领取精美礼品一份)

